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公告

發文日期： 中華民國108年5月10日發文
發文字號： 士檢家執 甲 80 執 846字第1080021673號
速別：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



主旨：公告發還本署 80 年度執字第 846 號等被告蔡瑞興等 7 案刑事保證金，詳如公告招領清冊，本件公告除張貼於本署牌示處外，另公布於本署全球資訊網電子公布欄 (<http://www.slc.moj.gov.tw/>)。

依據：刑事訴訟法第 119 條之 1 第 1 項、刑事訴訟法施行法第 7 條之 7 第 2 項及刑事保證金存管計息及發還作業辦法第 19 條。

公告事項：

- 一、冊列刑事保證金，自繳納之翌日起至 103 年 12 月 18 日止已逾 10 年，其應受發還人所在不明或因其他事故不能發還，依法特此公告招領。
- 二、自公告之日起已滿 2 年，無人聲請發還者，刑事保證金及利息歸屬國庫。
- 三、本件承辦人：甲股書記官，電話：(02)2833-1911 轉 6901。

檢察長朱家崎

檢察官 李學珽 決行

裝
訂
線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刑事保證金公告招領清冊

具保日期	執行案號 原具保案號	被告	案由	具保人	收據號碼	金額 (幣別：新臺幣 單位：元)
74.08.15	74年少連偵字第79號 75年執字第788號	梁燕兒	妨害自由	林永洵	00001687	30000
75.02.25	75年偵字第1596號 75年執字第1495號	許東水	賭博	唐有吉	00002745	10000
75.10.15	75年偵字第6647號 76年執字第352號	曹唐朝	賭博	林德勝	00003957	10000
75.10.20	75年偵字第6866號 76年執字第1331號	黃錦章		黃薛玉麗	00003998	30000
76.09.04	77年執字第830號	汪進興	妨害自由	陳美珠	00005674	20000
80.03.13	80年執字第846號	蔡瑞興	賭博	蔡瑞興	00013496	5000
80.07.15	80年偵字第5374號 80年罰執他字第117號	黃信朗	漁槍法	黃信朗	00014688	10000

共 7 件